

撑起“平安伞” 护航开学季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邓琢玲）9月5日,市公安局在市湘郡铭志学校举行“护校安园”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

活动现场,志愿者通过悬挂宣传条幅、设立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面对面交流解惑等方式,帮助同学们了解禁毒、反诈、民族团结等相关内容的知识,同时就同学们如何提高自我保护防范意识、抵制社会上不良诱惑作了阐述,引导他们懂得鉴别身边存在的危险,进一步强化学生们的安全意识与法治意识,提高他们自我保护和防范能力。

“不显示号码的电话,记得不要接”“认识这些毒品,要注意,千万别碰”“校园欺凌不可取,我们看见不要沉默要举报”,在听完志愿者们浅显易懂的讲解后,同学们纷纷表示受益匪浅,会牢记所学到的内容,日常生活中提高警惕,并将这些内容传递给身边的朋友与亲人。

在警用装备展示区,各类“高精尖”

特警装备让同学们目不暇接,国产7.62毫米高精度狙击步枪、95式突击步枪、拐弯枪、79式冲锋枪导轨以及高空安检无人机、排爆机器人等特种装备引起师生的极大兴趣。猎豹突击队员为学生们详细讲解警械的适用情况与操作方法,大家跃跃欲试与心仪的武器装备来了一次亲密接触。

近年来,邵阳公安机关始终坚持把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工作摆在重要突出位置,聚焦校园安防指导、周边治安整治、部门协作配合“三项重点”。

提升校园风险管控能力,严密校园安全稳定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校园周边综合治理、矛盾纠纷防范化解、涉校伤亡事故防范、师生员工教育引导等工作,全面排查整改风险隐患;提升案件防范打击能力,对涉校违法犯罪“零容忍”,坚持有案必查、有罪必惩,快侦快破快抓捕,依法从重打击,严厉震慑犯罪;提升应急联动处置能力,加强涉校突发事件预

案体系建设,持续强化部门联动、警校协作和警保配合工作机制,夯实平安校园建设,保障学生健康安全。

同时,全市公安机关因地制宜、创新形式,充分利用警营开放日、全民禁毒宣传月、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载体,积极开展内容丰富的志愿服务活动,全市累计开展“护校安园”系列志愿活动4万余场次,参与师生家长35万余人。

邵阳公安将以此次志愿服务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强化主责主业,重点整治校园周边环境,着力打击涉校违法犯罪,深入排查校园安全隐患,扎实开展法制、禁毒、反诈等宣传教育进校园活动,弘扬民族团结精神,切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火墙”,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李慧 龙晨彬）为严厉打击各种拒不执行、逃避执行行为,切实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近日,武冈市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拒不执行判决案件,并当庭宣判。

经查,2021年11月,张某与王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武冈市人民法院判决,由王某偿还张某本息合计175万余元。判决生效后,王某未履行法律文书所判决的义务,张某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武冈市人民法院在立案执行后,依法向王某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和传票,但其并未按要求向法院报告自身财产情况。2022年3月22日,武冈市人民法院裁定将王某登记在妻子肖某名下但自己实际使用的小汽车进行查封,同年5月1日要求其交出该车辆,但王某拒不交出,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2022年8月25日,王某因拒不履行判决,被武冈市人民法院决定拘留十五日。面对法院实行的强制措施,王某仍拒不还款。经该院执行局综合研判,决定将王某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线索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拒不报告财产、拒不交付执行裁定书指定交付的财物,致使判决、裁定无法执行,情节严重,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

法官提醒,被执行人应依法配合执行,任何想要试图挑战司法权威和法律底线的行为,都将受到法律制裁。

法官调解促和谐 涉企纠纷巧化解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姚威）近日,双清区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涉企业买卖合同纠纷,让两家存在矛盾已久的企业握手言和,维护了双方当事人之间的合法权益。

据悉,2021年,被告湖南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原告邵阳某公司签订了一份《钢材购销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购买钢材,并约定了付款期限及逾期付款的

违约金等条款。原告依约向被告供应了钢材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如期向原告支付货款。原告多次催要均未果,遂诉至法院。

考虑到所涉金额较大,久拖不决将对企业生产经营造成较大损失,承办法官在接收案件后,迅速了解案件情况,积极与双方当事人沟通联系,充分了解双方当事人的困难与诉求。经过承办法官的

耐心释法说理,双方顺利达成调解协议。原告考虑到被告实际经营状况,自愿作出让步,自愿降低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并同意被告欠付款项分期支付。最终双方成功化解矛盾,握手言和。



庭审现场成为警示教育“课堂”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付军慧 张倩波）8月29日,洞口县司法局30名领导干部走进洞口县人民法院旁听一起职务犯罪案件庭审。

“现在开庭!”法槌落下,审判长宣布刘某涉嫌受贿罪、徇私枉法罪一案正式开庭。根据起诉书指控,刘某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司法工作人员,在任职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并对明知是有犯罪事实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人,采取违反法律的手段故意包庇使其逃避刑事追诉。

庭审中,合议庭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审理,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就案件事实进行举证、质证,展开辩论。旁听领导干部跟随庭审节奏,认真聆听,切实感受法律的威严和跨越“红线”带来的惨痛教训。

此次活动,将庭审现场变为警示教育“课堂”,用真实案例为旁听的领导干部上了一堂直击灵魂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课。

庭审结束后,旁听人员纷纷表示要汲取反面典型教训,时刻筑牢廉政思想防线,干干净净做事,老老实实做人,忠于职守,清正廉明。

明为帮你抢门票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李旭阳 谭芳）多场演唱会火热来袭,歌迷们总会想方设法抢票,但往往一票难求,这不,不法分子又打起了歪主意。

2023年5月,住在新宁县麻林乡的胡某在刷“闲鱼”App平台时,偶然发现代抢演唱会门票的信息,随即萌生帮人“代抢”演唱会门票,骗取钱财的想法,通过代抢信息吸引在正规渠道买不到票的客户,再向客户谎称已经抢到演唱会门票,待其转账后再拉黑对方,从中获利。

5月20日,赖某在“闲鱼”App上看到胡某所发的代抢王某演唱会门票的信息,出于对偶像的喜爱,便直接与胡某取得联系。胡某一步步诱使被害人赖某下单,骗得赖某购票款1380元后将其拉黑。同日,胡某又在“抖音”App上王某的视频评论区中发出代抢演唱会门票的信息,被害人张某看到后,即添加胡某微信,并表示让胡某代抢门票。胡某以同样方式,从张某处骗得1500元。5月30日,胡某再次利用

实则骗你没商量

“闲鱼”APP发布代抢某乐队组合演唱会门票的信息,被害人张某环看到信息后便与胡某联系,最终被胡某诱导下单,胡某从张某环处骗得4440元。6月7日,胡某被抓获到案,截至案发,胡某共获利7320元。

新宁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胡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电信网络发布虚假信息,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结合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以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最终法院判决胡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

法官提醒,代抢有风险,追星需谨慎。近年来因购买演唱会、见面会门票而被诈骗钱财的案件层出不穷。不要轻信“内部票”“打折票”“囤货票”,线上购票一定要通过正规渠道,不要轻信陌生人的购票邀约,对订票信息有任何疑问,请及时联系正规票务公司客服,一旦发现被骗应保留好相关证据,并及时报警。

银行卡交易异常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张高桦）近日,邵阳县警方在工作中发现2名居民银行卡存在异常交易,经过民警耐心劝说、细致普法后,2人主动投案自首。

8月31日,邵阳县长乐派出所所在工作中发现辖区居民陶某某将名下银行卡提供给他人用于接收、转移诈骗资金。办案民警立即联系涉诈“两卡”嫌疑人陶某某家属,耐心地向他们宣讲法律法规,让他们劝说陶某某到派出所主动配合调查。次日,陶某某主动来到长乐派出所投案自首。经讯问,陶某某如实供述出借名下银行卡给他人非法过账的违法事实。目前,陶某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处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8月29日,邵阳县霞塘云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辖区居民唐某的银行卡涉嫌接收、转移诈骗资金。民警立即与唐某取得联系,通过对其宣讲法律法规,让其到派出所接受调查。次日,唐某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如实供述自己

民警耐心劝其自首

于2023年8月22日,出借名下银行卡给他人非法过账13万余元,并从中非法获利1千余元。目前,唐某已被公安局依法行政行政处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民警提醒,防范“两卡”犯罪应注意,保护个人信息,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身份证、手机、银行卡、网银U盾等;不出租、出借、出售电话卡;不出租、出借、出售金融账户,包括银行卡、微信、支付宝账户及支付二维码等;不登录或点击来历不明的网址、短信及邮件,不轻易添加陌生人为好友;通过正规渠道办理银行账户业务,在ATM机等自助设备操作时,注意安全防范;从正规渠道下载安装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安全控件和客户端软件,关闭计算机系统远程登录功能;设置较为复杂的账户密码;如发现有买卖电话卡、银行卡等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拨打110向公安机关举报。

以案说法